

上市證券代號：3014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民國一〇七年度

地址：新竹科學園區創新一路 13 號 3 樓
電話：03-5798658

個體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7-8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9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1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7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35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5-3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6-59
(七) 關係人交易	60-62
(八) 質押之資產	62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2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2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2
(十二) 其他	63-71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2-74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5
3. 大陸投資資訊	76-77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8-98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民國一〇八年度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帳列營業收入淨額為 3,660,152 仟元，涵蓋商品銷售、其他營業收入及其相關變動對價之考量等不同性質之項目，需判斷並決定履約義務及其滿足之時點，以及履約義務之變動對價之估計，故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的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測試相關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的適當性、針對產品別毛利率進行分析性程序、選取排名前十大客戶樣本執行交易詳細測試並複核合約中之重大條款及交易條件、測試銷貨折讓計算之正確性及複核期後退款負債支付之情況、執行年底收入截止測試等，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中附註四.17、五及六.16 有關營業收入之相關會計政策及揭露的適當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 7,284 仟元及 6,641 仟元，分別佔資產總額 0.14%及 0.13%，民國一〇八年度及民國一〇七年度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4,747)仟元及(3,915)仟元，分別佔稅前淨利之(0.70%)及(0.67%)。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4)金管證(審)字第 30902 號

(96)金管證(六)字第 02720 號

邱琬茹

邱琬茹



會計師：

許新民

許新民



中華民國 一〇九 年 二 月 二十一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資 產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2,468,459	46.12	\$2,078,250	42.1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2及六.20	150,145	2.81	356,608	7.22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3	1,527	0.03	1,416	0.0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5	6,503	0.12	10,527	0.2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6	583,314	10.90	439,845	8.91
1200	其他應收款		3,174	0.06	3,136	0.07
130x	存貨淨額	四及六.7	345,244	6.45	443,898	8.99
1410	預付款項		49,076	0.92	41,793	0.8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90	-	15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607,532	67.41	3,375,628	68.38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2及六.20	10,140	0.19	9,120	0.19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3	687,802	12.85	500,176	10.13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4及八	4,227	0.08	4,207	0.08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8	16,259	0.30	62,231	1.2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9	630,401	11.78	651,798	13.20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8	88,298	1.65	-	-
1780	無形資產	四、六.10及六.11	250,627	4.68	273,880	5.5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2	56,259	1.05	59,705	1.2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74	0.01	3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744,487	32.59	1,561,151	31.62
1xxx	資產總計		\$5,352,019	100.00	\$4,936,779	100.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16	\$16,554	0.31	\$22,625	0.46
2170	應付帳款		265,472	4.96	247,105	5.0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21,821	2.28	115,302	2.34
2200	其他應付款		327,480	6.12	297,482	6.0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18,351	0.34	5,306	0.1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2	242,906	4.54	150,027	3.04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及六.18	2,862	0.05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四及六.13	126,641	2.37	115,168	2.3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122,087	20.97	953,015	19.30
	非流動負債					
2572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2	-	-	57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18	86,129	1.61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12	91,709	1.71	105,862	2.15
2645	存入保證金		15,688	0.29	15,899	0.3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93,526	3.61	121,818	2.47
2xxx	負債總計		1,315,613	24.58	1,074,833	21.77
	權益					
3100	股本	六.14				
3110	普通股股本		1,610,801	30.10	1,612,403	32.66
3200	資本公積	六.14	1,586,139	29.64	1,667,150	33.77
3300	保留盈餘	六.1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8,288	4.45	189,592	3.8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58,594	4.83	-	-
3350	未分配盈餘		559,696	10.46	674,558	13.66
3400	其他權益		(217,112)	(4.06)	(281,652)	(5.70)
3500	庫藏股票	四及六.14	-	-	(105)	-
3xxx	權益總計		4,036,406	75.42	3,861,946	78.23
	負債及權益總計		\$5,352,019	100.00	\$4,936,779	100.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目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六.16及七	\$3,660,152	100.00	\$3,361,078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7、六.18及六.19及七	(1,735,270)	(47.41)	(1,589,177)	(47.28)
5900	營業毛利		1,924,882	52.59	1,771,901	52.72
6000	營業費用	六.18、六.19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84,882)	(7.78)	(257,584)	(7.66)
6200	管理費用		(250,241)	(6.84)	(264,135)	(7.8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97,716)	(19.06)	(690,801)	(20.55)
	營業費用合計		(1,232,839)	(33.68)	(1,212,520)	(36.07)
6900	營業利益		692,043	18.91	559,381	16.6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20				
7010	其他收入		26,579	0.73	28,090	0.8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977)	(0.08)	8,077	0.24
7050	財務成本		(1,534)	(0.04)	(3)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8	(33,481)	(0.92)	(11,727)	(0.3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413)	(0.31)	24,437	0.72
7900	稅前淨利		680,630	18.60	583,818	17.37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2	(141,290)	(3.86)	(96,857)	(2.88)
8200	本期淨利		539,340	14.74	486,961	14.4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1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12	11,699	0.32	(2,089)	(0.06)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6,487	1.27	(128,630)	(3.83)
833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84)	-	(5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584)	(0.10)	4,578	0.14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0)	(0.01)	(3)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4,218	1.48	(126,202)	(3.75)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93,558	16.22	\$360,759	10.74
	每股盈餘(元)	六.23	稅後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3.38		\$3.0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3.30		\$2.95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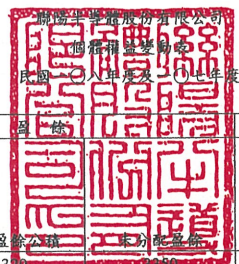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陽明生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目	股本 3100	資本公積 3200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3500	權益總額 3XXX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未分配盈餘 333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額 34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3420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 評價(損)益 3425	其他 3490		
A1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1,613,743	\$1,729,116	\$150,637	\$1,153	\$417,305	\$(78)	\$-	\$5,022	\$(60,591)	\$(100)	\$3,856,207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168,493	-	(153,938)	(5,022)	-	-	9,533
A5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1,613,743	1,729,116	150,637	1,153	585,798	(78)	(153,938)	-	\$(60,591)	(100)	3,865,740
B1	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8,955	-	(38,955)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38,775)	-	-	-	-	-	(338,775)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1,153)	1,153	-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64,528)	-	-	-	-	-	-	-	-	(64,528)
D1	民國一〇七年度淨利	-	-	-	-	486,961	-	-	-	-	-	486,961
D3	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671)	(3)	(124,528)	-	-	-	(126,202)
D5	民國一〇七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85,290	(3)	(124,528)	-	-	-	360,759
L1	庫藏股票買回	-	1,345	-	-	-	-	-	-	-	(1,345)	-
L3	庫藏股票註銷	(1,340)	-	-	-	-	-	-	-	-	1,340	-
M3	處分子公司	-	(116)	-	-	-	-	-	-	-	-	(116)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1,333	-	-	-	-	-	-	37,533	-	38,866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9,953)	-	19,953	-	-	-	-
Z1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612,403	\$1,667,150	\$189,592	\$-	\$674,558	\$(81)	\$(258,513)	-\$	\$(23,058)	\$(105)	\$3,861,946
A1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1,612,403	\$1,667,150	\$189,592	\$-	\$674,558	\$(81)	\$(258,513)	-\$	\$(23,058)	\$(105)	\$3,861,946
	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8,696	-	(48,696)	-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58,594	(258,594)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54,436)	-	-	-	-	-	(354,436)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422	-	-	-	-	-	-	-	-	422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80,554)	-	-	-	-	-	-	-	-	(80,554)
D1	民國一〇八年度淨利	-	-	-	-	539,340	-	-	-	-	-	539,340
D3	民國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9,359	(200)	45,059	-	-	-	54,218
D5	民國一〇八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48,699	(200)	45,059	-	-	-	593,558
L1	庫藏股票買回	-	1,497	-	-	-	-	-	-	-	(1,497)	-
L3	庫藏股票註銷	(1,602)	-	-	-	-	-	-	-	-	1,602	-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527	-	-	-	-	-	-	-	-	527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2,903)	-	-	-	-	-	-	17,846	-	14,943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835)	-	1,835	-	-	-	-
Z1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610,801	\$1,586,139	\$238,288	\$258,594	\$559,696	\$(281)	\$(211,619)	-\$	\$(5,212)	-\$	\$4,036,406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104,254仟元及6,950仟元。
民國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121,591仟元及8,103仟元。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目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代碼	項目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680,630	\$ 583,818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5,000)	(212,248)
A20000	調整項目：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3,750	-
A20100	折舊費用	35,079	23,778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	(21)
A20200	攤銷費用	30,248	28,763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4,557)	5,069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540)	-
A20900	利息費用	1,534	3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3,596	2,399
A21200	利息收入	(16,902)	(15,069)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174)	(232,413)
A21300	股利收入	(185)	(9,717)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6,995)	(7,976)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5,724	38,507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997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33,481	11,727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440)	-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1,932)	(615)	B072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	38,344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116)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85	9,717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5,638)	(401,153)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211,932	30,614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4,024	(6,293)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43,469)	69,52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	10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98,654	(121,436)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	(7,283)	(6,766)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9,22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65	(3)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211)	-
A32125	合約負債減少	(6,071)	(603)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815)	-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8,367	(30,62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34,990)	(403,303)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6,519	7,330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497)	(1,345)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	30,714	34,73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39,513)	(395,421)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13,045	84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1,473	(1,09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2,454)	(6,43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08,636	635,96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6,864	12,831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90,209	(228,70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534)	(3)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78,250	2,306,95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8,606)	(80,919)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468,459	\$ 2,078,25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75,360	567,871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民國一〇七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五年五月二十九日奉准設立於新竹科學園區，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腦或運算器晶片組、超級輸出入積體電路、高整合積體電路、精簡指令電腦或運算器之積體電路及系統產品、數據通訊之積體電路及系統產品、數位電視之積體電路及系統產品、快閃記憶體控制之積體電路及模組產品、多媒體應用之積體電路及系統產品、類比電路應用之積體電路及模組產品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及前述各項產品之系統及軟硬體整合服務及進出口貿易業務。本公司股票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交易，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竹科學園區創新一路 13 號 3 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一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 15 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 27 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本公司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過渡規定，初次適用日係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影響說明如下：

- A.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之會計政策說明詳附註四。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 B. 對於租賃之定義：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選擇無須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本公司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另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亦即，本公司僅就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評估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相較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規定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本公司評估於大多數情況下適用新租賃之定義，對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之評估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 C. 本公司為承租人：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過渡規定時，選擇不重編比較資訊，而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以作為初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當時)期初餘額之調整：

(a) 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對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時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按剩餘租賃給付現值(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衡量並認列租賃負債；另以個別租賃為基礎，選擇按租賃負債之金額(但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衡量並認列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增加 91,806 仟元；租賃負債增加 91,806 仟元。

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過渡規定，對先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以個別租賃為基礎，使用下列實務權宜作法：

- i.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ii. 依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刻對租賃是否為虧損性之評估，作為執行減損檢視之替代方法。
- iii. 對租賃期間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後 12 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選擇以短期租賃方式處理該等租賃。
- iv.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v. 使用後見之明，諸如於決定租賃期間時(若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b)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新增與承租人相關之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及附註六。

(c) 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說明如下：

- i. 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表之租賃負債所適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之加權平均數為 1.70%
- ii.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所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之租賃負債，兩者間差異 58,878 仟元說明如下：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所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	\$37,106
減：進項稅額	(1,767)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未折現租賃負債	\$35,339
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為合理確信將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所作之調整	32,928
加：轉租所作之調整	58,183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帳上認列之租賃負債	695
	\$91,806

D. 本公司為出租人，未作任何調整，僅新增與出租人相關之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及附註六。

2. 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2	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第 8 號之修正)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3	利率指標變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1) 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業務之定義，協助企業辨認交易係依企業合併處理，亦或依資產取得方式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持續採用市場參與者角度決定取得活動或資產組合是否為業務，包括釐清事業之最低要求、增加指引協助企業評估取得之過程是否重大、縮減對事業及產出之定義等。

(2) 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第 8 號之修正)

主要係重新定義重大為：若資訊之遺漏、誤述或模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等資訊係屬重大。此修正釐清重大性取決於資訊之性質或大小(或兩者)。企業就其財務報表整體評估資訊是否重大。

(3) 利率指標變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此修正針對所有直接受到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避險關係，納入數個例外規定。因利率指標變革使得被避險項目或避險工具之指標基礎之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產生不確定性，則避險關係直接受其影響。因此，企業應對所有直接受到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避險關係適用例外規定。

此修正包括：

A. 對高度很有可能之規定

當評估預期交易是否為高度很有可能，企業應假設被避險現金流量依據之利率指標不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

B. 預期之評估

當執行預期之評估時，企業應假設被避險項目、被規避風險及/或避險工具之依據不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

C.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追溯評估

對避險關係直接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者，企業無須執行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追溯評估(即避險之實際結果是否介於 80%至 125%間之評估)。

D. 單獨辨認之風險部分

對利率風險之非合約明訂指標部分之避險，企業僅於避險關係開始時始應適用可單獨辨認之規定。

此修正亦包含終止適用例外之規定及此修正相關之附註揭露規定。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1. 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2. 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3. 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1. 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2. 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 69 段至 76 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21 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告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六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9.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及相關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21 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或「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項目」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公司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公司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3~41 年
機器設備	6 年
研發設備	4 年
辦公設備	4 年
其他設備	4 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2. 租賃

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者，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選擇無須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本公司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另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公司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按直線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公司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融資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融資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13.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研究成本發生時係認列為費用。若個別專案之發展階段支出符合下列條件，認列為無形資產：

- (1) 該發展中之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並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 有意圖完成該資產且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
- (3) 該資產將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 (4) 具充足之資源以完成該資產。
(5) 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支出於原始認列後，係採成本模式衡量；亦即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此資產於發展階段期間，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自完成發展且達可供使用狀態時，於預期未來效益之期間內攤銷。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其他無形資產
耐用年限	有限(10 年)	有限(3 年)	有限(3~10 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專利權期間以直 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 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 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4.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15.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公司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

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規定處理。

16. 庫藏股票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取得母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7. 收入認列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係銷售商品，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交貨條件將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積體電路及系統產品，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並減除估計之折扣金額。本公司以累積經驗並採期望值估計折扣產生之變動對價，惟其範圍僅限於與變動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於後續消除時，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在協議之特定期間，對預期之折扣亦相對認列退款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本公司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 30 天至 90 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惟對於部分合約，於移轉商品前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公司承擔須於後續移轉商品之義務，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本公司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18.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公司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19.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公司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公司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20.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21.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本公司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公司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公司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

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時，即發生減損。可回收金額係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使用價值，二者孰高者。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之計算，是依據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經減除直接可歸屬於處分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增額成本後之金額。使用價值是基於現金流量折現模式之計算。現金流量之預估係依據未來五年之預算，且不含本公司尚未承諾之重組，或為加強該被測試現金產生單位資產績效所需之未來重大投資。可回收金額容易受到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所使用的折現率及基於外推目的所使用之預期未來現金流入與成長率之影響。用以決定不同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之主要假設，包括敏感度分析，請詳附註六.11之說明。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2.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12。

3. 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公司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並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前述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估計，係於重大迴轉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之前提為基礎，請詳附註六.16。

4.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公司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2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12.31	107.12.31
現 金	\$225	\$239
支票及活期存款	176,349	150,677
定期存款	2,291,885	1,927,334
合 計	<u>\$2,468,459</u>	<u>\$2,078,250</u>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基 金	\$150,145	\$356,608
股 票	10,140	9,120
合 計	<u>\$160,285</u>	<u>\$365,728</u>
流動	\$150,145	\$356,608
非流動	10,140	9,120
合 計	<u>\$160,285</u>	<u>\$365,728</u>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資一流動：		
上市櫃股票	\$1,527	\$1,4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資一非流動：		
上市櫃股票	7,113	8,084
未上市櫃股票	680,689	492,092
小 計	<u>687,802</u>	<u>500,176</u>
合 計	<u>\$689,329</u>	<u>\$501,592</u>

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 185 仟元及 9,717 仟元，皆與資產負債表日仍持有之投資相關。

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中之源耀科技(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二十五日清算完成，清算退回股款 47 仟元，並將累積之未實現評價損失 19,953 仟元由其他權益轉列保留盈餘。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8.12.31	107.12.31
定期存款	\$4,227	\$4,207

本公司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信用風險低，故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不重大，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5. 應收票據

	108.12.31	107.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6,503	\$10,527
減：備抵損失	-	-
應收票據淨額	\$6,503	\$10,527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7，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6. 應收帳款

	108.12.31	107.12.31
應收帳款	\$583,314	\$439,845
減：備抵損失	-	-
應收帳款淨額	\$583,314	\$439,845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90天，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583,314仟元及439,845仟元，本公司考量交易對手信用風險、逾期狀況及所持有之擔保品等因素後，評估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7，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7. 存貨

	108.12.31	107.12.31
原 料	\$6,660	\$4,232
在 製 品	183,639	198,127
製 成 品	154,945	241,539
合 計	<u>\$345,244</u>	<u>\$443,898</u>

(1)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為 1,735,270 仟元及 1,589,177 仟元，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13,757 仟元及 35,080 仟元。

(2)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因存貨報廢迴轉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金額分別為 27,471 仟元及 27,649 仟元。

(3)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8.12.31		107.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				
宇通睿智科技(股)公司	\$5,109	95.74%	\$33,825	96.67%
新聯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866	100%	-	-
Digital World Limited	-	-	21,765	100.00%
小 計	<u>8,975</u>		<u>55,590</u>	
投資關聯企業：				
立邁科技(股)公司	7,284	36.32%	6,641	36.80%
合 計	<u>\$16,259</u>		<u>\$62,231</u>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1) 投資子公司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宇通睿智科技(股)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發行新股計 87,000 股，因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列，致使本公司持股比例由 96.67%下降至 95.74%，後因公司營運不如預期，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停止營運，另擇期訂定解散基準日，因此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處分價款 100 仟元，並將累積之未實現評價損失 1,835 仟元由其他權益轉列保留盈餘。

基於組織重整之考量，原 Digital World Limited 持有新聯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月由本公司直接持有，並申請解散清算 Digital World Limited。

(2) 投資關聯企業

立邁科技(股)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認購 4,968 仟元，取得 496,800 股，持股比例由 36.80%變動為 36.32%。

上述投資對本公司並非重大。其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6,722)	\$(3,91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6,722)</u>	<u>\$(3,915)</u>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依據非主查會計師查核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4,747)仟元及(3,915)仟元，其中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相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 7,284 仟元及 6,641 仟元。

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 設備	研發 設備	辦公 設備	其他 設備	合計
成本：							
108.01.01	\$311,450	\$397,128	\$1,026	\$33,627	\$2,527	\$16,796	\$762,554
增添	-	901	-	5,468	-	3,805	10,174
處分	-	(1,503)	(480)	(9,543)	(877)	(2,431)	(14,834)
108.12.31	<u>\$311,450</u>	<u>\$396,526</u>	<u>\$546</u>	<u>\$29,552</u>	<u>\$1,650</u>	<u>\$18,170</u>	<u>\$757,894</u>
107.01.01	\$154,701	\$340,641	\$1,026	\$27,120	\$1,376	\$11,262	\$536,126
增添	156,749	57,300	-	9,246	1,151	7,967	232,413
處分	-	(813)	-	(2,739)	-	(2,433)	(5,985)
107.12.31	<u>\$311,450</u>	<u>\$397,128</u>	<u>\$1,026</u>	<u>\$33,627</u>	<u>\$2,527</u>	<u>\$16,796</u>	<u>\$762,554</u>
折舊及減損：							
108.01.01	\$-	\$85,782	\$897	\$16,368	\$1,229	\$6,480	\$110,756
折舊	-	19,330	91	7,256	477	4,417	31,571
處分	-	(1,503)	(480)	(9,543)	(877)	(2,431)	(14,834)
108.12.31	<u>\$-</u>	<u>\$103,609</u>	<u>\$508</u>	<u>\$14,081</u>	<u>\$829</u>	<u>\$8,466</u>	<u>\$127,493</u>
107.01.01	\$-	\$74,652	\$733	\$11,409	\$754	\$5,415	\$92,963
折舊	-	11,943	164	7,698	475	3,498	23,778
處分	-	(813)	-	(2,739)	-	(2,433)	(5,985)
107.12.31	<u>\$-</u>	<u>\$85,782</u>	<u>\$897</u>	<u>\$16,368</u>	<u>\$1,229</u>	<u>\$6,480</u>	<u>\$110,756</u>
淨帳面金額：							
108.12.31	<u>\$311,450</u>	<u>\$292,917</u>	<u>\$38</u>	<u>\$15,471</u>	<u>\$821</u>	<u>\$9,704</u>	<u>\$630,401</u>
107.12.31	<u>\$311,450</u>	<u>\$311,346</u>	<u>\$129</u>	<u>\$17,259</u>	<u>\$1,298</u>	<u>\$10,316</u>	<u>\$651,798</u>

(1)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及空調設備等，並分別按 41 年及 3 年提列折舊。

(2) 前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情形。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10. 無形資產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商譽	其他 無形資產	合計
原始成本：					
108.01.01	\$201,740	\$7,693	\$2,674,827	\$28,910	\$2,913,170
增添－單獨取得	-	4,470	-	2,525	6,995
處分	-	(941)	-	(5,501)	(6,442)
108.12.31	<u>\$201,740</u>	<u>\$11,222</u>	<u>\$2,674,827</u>	<u>\$25,934</u>	<u>\$2,913,723</u>
107.01.01	\$201,740	\$6,875	\$2,674,827	\$30,575	\$2,914,017
增添－單獨取得	-	5,869	-	2,107	7,976
處分	-	(5,051)	-	(3,772)	(8,823)
107.12.31	<u>\$201,740</u>	<u>\$7,693</u>	<u>\$2,674,827</u>	<u>\$28,910</u>	<u>\$2,913,170</u>
攤銷及減損：					
108.01.01	\$152,986	\$2,062	\$2,468,504	\$15,738	\$2,639,290
攤銷	20,174	3,155	-	6,919	30,248
處分	-	(941)	-	(5,501)	(6,442)
108.12.31	<u>\$173,160</u>	<u>\$4,276</u>	<u>\$2,468,504</u>	<u>\$17,156</u>	<u>\$2,663,096</u>
107.01.01	\$132,812	\$5,719	\$2,468,504	\$12,315	\$2,619,350
攤銷	20,174	1,394	-	7,195	28,763
處分	-	(5,051)	-	(3,772)	(8,823)
107.12.31	<u>\$152,986</u>	<u>\$2,062</u>	<u>\$2,468,504</u>	<u>\$15,738</u>	<u>\$2,639,290</u>
淨帳面金額：					
108.12.31	<u>\$28,580</u>	<u>\$6,946</u>	<u>\$206,323</u>	<u>\$8,778</u>	<u>\$250,627</u>
107.12.31	<u>\$48,754</u>	<u>\$5,631</u>	<u>\$206,323</u>	<u>\$13,172</u>	<u>\$273,880</u>

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費用	<u>\$20,612</u>	<u>\$20,438</u>
研發費用	<u>\$9,636</u>	<u>\$8,325</u>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11. 商譽之減損測試

本公司每年底就商譽是否減損予以評估。減損評估係以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本公司共有二個現金產生單位，而本公司因企業合併產生之商譽全數歸屬於第二現金產生單位，故就此現金產生單位進行評估，相關評估如下：

第二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 1,807,712 仟元，此可回收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決定，而使用價值係採用經管理階層所預估五年期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計算而得。現金流量預測已更新以反映產品需求之變動。現金流量預測所使用之折現率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 16.85%及 19.30%，且超過五年期間之現金流量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分別以成長率 1.13%及(0.05)%予以外推。此成長率約當所屬產業之長期平均成長率。管理階層認為此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 206,323 仟元並未減損。

計算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時，對下列假設最為敏感：

- (1) 毛利率
- (2) 折現率；及
- (3) 營收成長率

毛利率－毛利率係依據財務預算期間開始前三年所達成之平均毛利率。

折現率－折現率係代表市場當時對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關於貨幣之時間價值及尚未納入現金流量估計之相關資產個別風險)。折現率計算係基於公司與其營運部門之特定情況，且自其加權平均資金成本(WACC)所衍生。WACC 同時考量負債與權益。權益之成本係自公司之投資者對投資之預期報酬所衍生，而負債之成本則係基於公司有義務償還之付息借款。

成長率估計－成長率係依據歷史經驗評估，針對前述原因，預算之長期平均成長率，業已因產品推陳出新速度和整體經濟環境而予以調整。

假設變動之敏感性

對第二現金產生單位而言，管理階層相信前述關鍵假設並無相當可能之變動，而使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重大超過其可回收金額。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12.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 27,853 仟元及 28,397 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 2,114 仟元。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 3 年及 3.4 年到期。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08 年度	107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1,656	\$1,57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699	683
合 計	\$2,355	\$2,258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8.12.31	107.12.31	107.01.0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75,856	\$185,994	\$180,07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84,147)	(80,132)	(69,873)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之帳列數	\$91,709	\$105,862	\$110,206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07.01.01	\$180,079	\$(69,873)	\$110,206
當期服務成本	1,575	-	1,575
利息費用(收入)	1,116	(433)	683
小 計	182,770	(70,306)	112,464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363)	-	(363)
經驗調整	4,822	-	4,822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2,370)	(2,370)
小 計	4,459	(2,370)	2,089
支付之福利	(1,235)	1,235	-
雇主提撥數	-	(8,691)	(8,691)
107.12.31	185,994	(80,132)	105,862
當期服務成本	1,656	-	1,656
利息費用(收入)	1,228	(529)	699
小 計	188,878	(80,661)	108,217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934	-	934
經驗調整	(9,627)	-	(9,627)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3,006)	(3,006)
小 計	(8,693)	(3,006)	(11,699)
支付之福利	(4,329)	4,329	-
雇主提撥數	-	(4,809)	(4,809)
108.12.31	\$175,856	\$(84,147)	\$91,709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8.12.31	107.12.31
折現率	0.55%	0.66%
預期薪資增加率	2.5%	2.5%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08 年度		107 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 0.5%	\$-	\$4,170	\$-	\$4,431
折現率減少 0.5%	4,373	-	4,637	-
預期薪資增加 0.5%	3,789	-	4,013	-
預期薪資減少 0.5%	-	3,652	-	3,878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3. 其他流動負債

	108.12.31	107.12.31
退款負債	\$121,353	\$110,631
其他	5,288	4,537
合計	\$126,641	\$115,168

14.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份總額均為 2,500,000 仟元，每股票面金額 10 元，均為 250,000,000 股(含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之股份 30,000,000 股)。實收股本總額分別為 1,610,801 仟元及 1,612,403 仟元，每股票面金額 10 元，分別為 161,080,124 股及 161,240,324 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分別將買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60,200 股及 134,000 股辦理註銷，該減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變更登記完竣。

(2) 資本公積

	108.12.31	107.12.31
合併溢額	\$1,107,901	\$1,188,45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90,886	192,292
員工認股權	112,008	112,008
庫藏股票交易	19,238	19,238
發行溢價	16,424	16,424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1,977	1,45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 股權淨值之變動	1,008	586
其 他	136,697	136,697
合 計	<u>\$1,586,139</u>	<u>\$1,667,150</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依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法，買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份分別為 149,700 股及 134,500 股，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分別持有庫藏股票 0 元及 105 仟元，股數分別為 0 股及 10,500 股尚未依規定辦理註銷變更登記，帳列為庫藏股票。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D. 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E. 股東紅利分派就 A 至 D 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額不低於百分之八十，另得加計期初之未分配盈餘，唯併同得為使用之公積計算發給總值若仍低於每股份 0.1 元時則保留之不予分派。

本公司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份方式發放，分派之政策，需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以現金股利不低於可分派之百分之三十與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度決算後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者，得依股東會決議，將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為 0 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一日之董事會及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四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及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54,686	\$48,696		
特別盈餘公積之(迴轉)提列	(46,694)	258,594		
普通股現金股利	483,240	354,436	\$3.0	\$2.2

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一日董事會及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四日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每股 0.3 元及 0.5 元，分別為 48,324 仟元及 80,554 仟元。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9。

15.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 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一〇五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000,000 股。上述發行事項於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二十九日經證券主管機關申報生效，並採分次發行。首次發行 3,500,000 股，另未發行之 1,500,000 股因已過發行時限而失效。

上述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每股公平價值為 27.15 元，並依既得條件估列應費用化之金額總計 86,396 仟元，續後按既得期間內認列，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酬勞成本為 15,724 仟元及 38,507 仟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未賺得酬勞分別為 5,212 仟元及 23,058 仟元。

有關上述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權利限制及既得條件如下：

本限制員工權利股票為普通股，唯相關股份股東權利依證券發行法規及此辦法受有限制，在既得未達期間交付保管，然得領受各種股利分配且所分配不參與保管，受限制為處分股票的任何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自由買賣轉讓、設質、抵押、贈予等。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之既得條件，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日起(即該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基準日)屆滿下述時程仍在職，且屆滿下述各時程前一年內績效考核均達”良”以上且遵守服務守則之保密規定，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

任職屆滿 1 年：30%

任職屆滿 2 年：30%

任職屆滿 3 年：40%

未達既得條件，公司得以面額買回其股份；無在職包括但不限於離職、資遣、免職、自請提前退休及留職停薪等。

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一日屆滿一年既得 1,020,300 股，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一日屆滿二年既得 942,300 股，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流通在外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為 1,243,200 股。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四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一〇八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000,000 股，上述發行事項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十九日經證券主管機關申報生效，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發行。

(2) 本公司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取消或修改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並未對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作任何取消或修改。

本公司認列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費用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5,724	\$38,507

16. 營業收入

	108 年度	107 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3,656,240	\$3,354,211
其他營業收入	3,912	6,867
合 計	\$3,660,152	\$3,361,078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108.12.31	107.12.31	107.01.01
銷售商品	\$16,554	\$22,625	\$23,228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22,622)	\$(23,227)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16,551	22,624
合 計	\$(6,071)	\$(603)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2) 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

無。

1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應收款項皆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08.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30天內	31-120天	121-150天	151-180天	18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577,588	\$12,029	\$200	\$-	\$-	\$-	\$589,817
損失率	-	-	-	1%-20%	20%-30%	30%-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帳面金額	\$577,588	\$12,029	\$200	\$-	\$-	\$-	\$589,817

107.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30天內	31-120天	121-150天	151-180天	18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436,398	\$12,456	\$1,518	\$-	\$-	\$-	\$450,372
損失率	-	-	-	1%-20%	20%-30%	30%-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帳面金額	\$436,398	\$12,456	\$1,518	\$-	\$-	\$-	\$450,372

註：本公司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18. 租賃

(1) 本公司為承租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相關之揭露)

本公司承租之資產主係為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租賃期間介於四至三十三年。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08.12.31	107.12.31(註)
土 地	\$87,777	
房屋及建築	521	
合 計	<u>\$88,298</u>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b) 租賃負債

	108.12.31	107.12.31(註)
租賃負債	<u>\$88,991</u>	
流 動	\$2,862	
非 流 動	86,129	
合 計	<u>\$88,991</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20.(3)財務成本；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08年度	107年度(註)
土 地	\$3,334	
房屋及建築	174	
合 計	<u>\$3,508</u>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08 年度	107 年度(註)
短期租賃之費用	\$498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不包括短期租賃之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92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1,065	
合 計	<u>\$1,655</u>	
來自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u>\$179</u>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為5,919仟元。

E.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本公司部分之不動產租賃合約包括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於決定租賃期間時，具有標的資產使用權之不可取消期間，併同可合理確定本公司將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此等選擇權之使用可將管理合約之經營彈性極大化。所具有之大多數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僅可由本公司行使。開始日後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係在承租人控制範圍內且影響本公司是否可合理確定將行使先前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所未包含之選擇權，或將不行使先前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所包含之選擇權)時，本公司重評估租賃期間。

(2) 本公司為承租人－營業租賃(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關之揭露)

本公司簽訂土地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二十年。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8.12.31(註)	107.12.31
不超過一年		\$4,375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7,502
超過五年		<u>15,229</u>
		<u>\$37,106</u>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8 年度(註)	107 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8,269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19.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5,929	\$771,682	\$807,611	\$36,873	\$784,261	\$821,134
勞健保費用	2,637	41,761	44,398	2,653	41,591	44,244
退休金費用	1,683	28,525	30,208	1,747	28,908	30,655
董事酬金	-	9,643	9,643	-	8,500	8,500
其他員工 福利費用	653	9,353	10,006	692	9,694	10,386
合 計	\$40,902	\$860,964	\$901,866	\$41,965	\$872,954	\$914,919
折舊費用	\$1,468	\$33,611	\$35,079	\$1,488	\$22,290	\$23,778
攤銷費用	\$-	\$30,248	\$30,248	\$-	\$28,763	\$28,76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423 人及 442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5 人。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2,135 仟元及 2,074 仟元，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1,932 仟元及 1,879 仟元，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 2.82%。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8%至 20%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1%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份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依獲利狀況，分別以 15%及 1%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 121,541 仟元、8,103 仟元、104,253 仟元及 6,950 仟元，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若董事會決議以股份發放員工酬勞，則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作為配發股份股數之計算基礎，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二日董事會分別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八年度及民國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八年度及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8 年度	107 年度
利息收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902	\$15,062
其他	-	7
小 計	16,902	15,069
租金收入	2,899	2,843
股利收入	185	9,717
其他收入－其他	6,593	461
合 計	\$26,579	\$28,090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 年度	107 年度
處分投資利益	\$1,932	\$731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9,466)	12,4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損失)	4,557	(5,069)
合 計	\$(2,977)	\$8,077

(3) 財務成本

	108 年度	107 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	\$1,531	(註)
存入保證金之利息	3	\$3
合 計	\$1,534	\$3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21.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699	\$11,699	\$(2,340)	\$9,35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6,487	46,487	(1,244)	45,24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 實現評價損益	(184)	(184)	-	(18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0)	(200)	-	(200)
合 計	<u>\$57,802</u>	<u>\$57,802</u>	<u>\$(3,584)</u>	<u>\$54,218</u>

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 利益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089)	\$(2,089)	\$418	\$(1,67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28,630)	(128,630)	4,160	(124,4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 實現評價損益	(58)	(58)	-	(58)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	(3)	-	(3)
合 計	<u>\$(130,780)</u>	<u>\$(130,780)</u>	<u>\$4,578</u>	<u>\$(126,202)</u>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22. 所得稅

依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改為20%，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0%改為5%。

(1) 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8 年度	107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141,485	\$113,98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	(9,664)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195)	942
與稅率變動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	(8,402)
所得稅費用	<u>\$141,290</u>	<u>\$96,857</u>

直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8 年度	107 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244	\$(4,16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340	(418)
合 計	<u>\$3,584</u>	<u>\$(4,578)</u>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本公司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u>\$680,630</u>	<u>\$583,818</u>
以本公司法定所得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36,126	\$116,764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6,329	1,489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817)	1,185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	(55)
與稅率變動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影響數	-	(8,402)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	69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	(9,664)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348)	(5,15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141,290</u>	<u>\$96,857</u>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八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投資成本與公允價值差異	\$4,160	\$-	\$(1,244)	\$2,916
未實現兌換損益	(57)	1,278	-	1,221
未實現存貨回升利益	12,228	(2,743)	-	9,485
退款負債	22,126	2,145	-	24,271
淨確定福利負債	21,172	(490)	(2,340)	18,342
其他	19	5	-	24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95	\$(3,584)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59,648			\$56,259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59,705			\$56,259
遞延所得稅負債	\$(57)			\$-

民國一〇七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投資成本與公允價值差異	\$-	\$-	\$4,160	\$4,16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評價	(46)	46	-	-
未實現兌換損益	635	(692)	-	(57)
未實現存貨回升利益	9,130	3,098	-	12,228
退款負債	19,143	2,983	-	22,126
淨確定福利負債	18,736	2,018	418	21,172
其他	13	6	-	1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7,459	\$4,578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47,611			\$59,648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47,657			\$59,705
遞延所得稅負債	\$(46)			\$(57)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2)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並無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3)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所得稅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23.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08 年度	107 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539,340	\$486,961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股)	159,392,881	157,874,324
基本每股盈餘(元)	\$3.38	\$3.08
(2)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539,340	\$486,961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股)	159,392,881	157,874,324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	3,174,262	3,771,477
限制權利新股(股)	1,087,344	3,371,481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股)	163,654,487	165,017,282
稀釋每股盈餘(元)	\$3.30	\$2.95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宇通睿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新聯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HeJian Technology (Suzhou) Co., Ltd.	其他關係人
United Semiconductor (Xiamen) Co., Ltd.	其他關係人
聯暎半導體(山東)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聯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立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1,938	\$5,113

本公司售予上開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收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

2. 進貨

	108 年度	107 年度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461,564	\$480,023
HeJian Technology (Suzhou) Co., Ltd.	193,239	195,655
其他關係人	560	1,094
合 計	\$655,363	\$676,772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價格，部分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其餘因製程及產品規格不同，故無法與其他供應商比較，而付款條件為月結 45 天。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8.12.31	107.12.31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81,901	\$79,390
HeJian Technology (Suzhou) Co., Ltd.	39,920	35,542
其他關係人	-	370
合 計	<u>\$121,821</u>	<u>\$115,302</u>

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8.12.31	107.12.31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17,901	\$5,306
其他關係人	450	-
合 計	<u>\$18,351</u>	<u>\$5,306</u>

5. 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與本公司之子公司交易認列顧問服務費分別為 38,107 仟元及 38,813 仟元，帳列營業費用，付款條件為即期付款。
6. 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與本公司之法人董事交易認列光罩費等分別為 37,686 仟元及 28,507 仟元，帳列製造費用及營業費用項下，付款條件為月結 45 天。
7. 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與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交易認列研究設計費等分別為 2,415 仟元及 4,948 仟元，帳列製造費用及營業費用項下，付款條件為月結 45 天及即期付款。
8.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向子公司購置設備 43 仟元，帳列營業費用項下，付款條件為即期付款。
9. 本公司租賃部分辦公室予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租金收入分別為 265 仟元及 353 仟元，租金係以雙方協議訂定。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10.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108 年度	107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70,329	\$68,722
退職後福利	1,748	1,81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3,180	6,294
合 計	\$75,257	\$76,828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8.12.31	107.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27	\$4,207	土地保證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部分產品使用其他公司之專利權，已依約按銷售該產品金額或數量之一定比率支付權利金。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60,285	\$365,72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89,329	501,59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1)	3,065,486	2,535,760
合 計	<u>\$3,915,100</u>	<u>\$3,403,080</u>

金融負債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款)	\$733,124	\$665,195
租賃負債	88,991	(註 2)
存入保證金	15,688	15,899
合 計	<u>\$837,803</u>	<u>\$681,094</u>

註：

1.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2.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臺幣對美金升值/貶值 5%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 20,157 仟元及 19,431 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無固定或浮動利率之債務，故本公司預計無重大利率浮動之公允價值與現金流量風險。

另本公司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其合約約定期間屬短期，故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甚低。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主要係浮動利率投資，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點(0.1%)，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損益將均增加/減少 2 仟元。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國內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權益證券均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類別。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重大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當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 10%，對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權益影響分別增加/減少 864 仟元及 950 仟元。

其他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者，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95.56%及 92.56%，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處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除應收款項外，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本公司之信用風險評估相關資訊如下：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信用風險等級	指標	預期信用損失 衡量方法	總帳面金額	
			108.12.31	107.12.31
簡化法(註)	(註)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589,817	\$450,372

註：採用簡化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包括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另本公司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則予以沖銷。

本公司對於信用風險增加之債務工具投資，將適時處分該等投資以降低信用損失。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時，評估之前瞻性資訊(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尚包括總體經濟資訊及產業資訊等，並於前瞻資訊將造成重大影響情況下進一步調整損失率。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至十五年	十五至二十年	二十年以上	合計
108.12.31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款)	\$733,124	\$-	\$-	\$-	\$-	\$-	\$733,124
租賃負債	\$4,346	\$8,692	\$8,334	\$41,672	\$20,836	\$27,536	\$111,416
存入保證金	\$-	\$15,688	\$-	\$-	\$-	\$-	\$15,688
107.12.31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款)	\$665,195	\$-	\$-	\$-	\$-	\$-	\$665,195
存入保證金	\$-	\$15,899	\$-	\$-	\$-	\$-	\$15,899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〇八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08.01.01	\$15,899	\$91,806	\$107,705
現金流量	(211)	(2,815)	(3,026)
非現金之變動	-	-	-
108.12.31	\$15,688	\$88,991	\$104,679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七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無須適用。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其他非流動資產、應付款項(含關係人款)及存入保證金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市場借款利率、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	\$-	\$10,140	\$10,140
基金	150,145	-	-	150,14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8,640	-	680,689	689,329
之權益工具				
合 計	\$158,785	\$-	\$690,829	\$849,614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	\$-	\$9,120	\$9,120
基金	356,608	-	-	356,6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9,500	-	492,092	501,592
之權益工具				
合 計	\$366,108	\$-	\$501,212	\$867,320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間，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小計
	股票	股票	
108.01.01	\$9,120	\$492,092	\$501,212
108 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 及損失」)	1,020	-	1,02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 實現評價損益」)	-	47,347	47,347
108 年度取得	-	145,000	145,000
108 年度清償	-	(3,750)	(3,750)
108.12.31	\$10,140	\$680,689	\$690,829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小計
	股票	股票	
107.01.01	\$10,524	\$397,552	\$408,076
107 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 及損失」)	(1,404)	-	(1,40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 實現評價損益」)	-	(117,661)	(117,661)
107 年度取得	-	212,248	212,248
107 年度處分	-	(47)	(47)
107.12.31	\$9,120	\$492,092	\$501,212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上述認列於損益之總利益(損失)中，與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資產相關之利益(損失)分別為 48,367 仟元及(119,065)仟元。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之敏感度分析	
金融資產：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市場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	30%	缺乏市場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市場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增加 5,845 仟元
股票	選擇權定價模式	缺乏市場流通性	26%	缺乏市場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市場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增加 2,390 仟元
股票	淨資產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	10%	缺乏市場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市場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增加 59,834 仟元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之敏感度分析	
金融資產：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市場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	30%	缺乏市場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市場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增加 3,854 仟元
股票	選擇權定價模式	缺乏市場流通性	26%	缺乏市場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市場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增加 1,766 仟元
股票	淨資產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	10%	缺乏市場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市場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增加 43,589 仟元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公司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12.31			107.12.31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8,655	29.99	\$559,454	\$17,065	30.735	\$524,508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5,212	29.99	\$156,322	\$4,422	30.735	\$135,898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分別為(9,466)仟元及 12,415 仟元。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10.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各項資料：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對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單位數	帳面金額 (仟元)	持股 比例	公允價值 (元)/股/ 單位數	
本公司	永歲投資控股(股)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4,146	1,527	0.03%	20.60	註
	英柏得科技(股)公司之特別股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000	10,140	-	8.45	
	Unitech Capital, Inc.之普通股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0	55,020	4.00%	27.51	
	諧永投資(股)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562,000	103,364	1.52%	8.94	
	達駿創業投資(股)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0	93,200	19.61%	9.32	
	士鼎創業投資(股)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625,000	256,553	5.00%	8.66	
	達和貳創業投資(股)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0	90,200	14.29%	9.02	
	集英資訊(股)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8,047	12,869	12.70%	25.33	
	翰碩電子(股)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3,387	543	0.91%	4.07	
	英柏得科技(股)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200,000	23,904	13.91%	7.47	
	來頓科技(股)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54,000	33,306	7.77%	11.67	
	愛盛科技(股)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11,590	4.73%	11.59	
	瀚誼世界科技(股)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00,000	-	13.65%	-	
	智晟電子(股)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0	140	12.50%	0.07	
	立達國際電子(股)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34,841	7,113	3.42%	4.10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684,317.91	50,049	-	13.58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382,350.68	80,076	-	14.88	
	野村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22,299.63	20,020	-	16.38	

註：本公司投資之勁永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勁永國際)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九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與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歲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以股份轉換方式，新設成立永歲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永歲投控)，勁永國際以 1 普通股換發永歲投控普通股 0.194 股，轉換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一日，勁永國際之股票於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一日終止上市，暨由永歲投控股票自同日起上市買賣。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單位數	金 額	單位數	金 額	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單位數	金 額
本公司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7,404,171.51	\$100,012	25,108,362.92	\$340,000	28,828,216.52	\$390,747	\$390,000	\$747	3,684,317.91	\$50,049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臺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進貨	\$461,564	63.88%	月結 45 天	因製程及產品規格不同，故無法與其他供應商比較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同	\$(81,901)	(21.14)%	
	HeJian Technology (Suzhou) Co., Ltd.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93,239	26.74%	月結 45 天	因製程及產品規格不同，故無法與其他供應商比較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同	\$(39,920)	(10.31)%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10)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一〇八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 比率(註三)
0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新聯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	管理費用	\$38,107	即期付款	1.04%

註一：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具有控制能力者，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美金元、日幣元／新臺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股)	比例	帳面金額			
本公司	Digital World Limited	薩摩亞	投資	-	USD 3,000,000	-	-	-	\$1,997	\$1,997	註 1
	宇通睿智科技(股)公司	台灣	電子材料批發	NTD \$87,000	NTD \$87,000	8,700,000	95.74%	\$5,109	\$(30,328)	\$(29,017)	
	立邁科技(股)公司	台灣	通信機械器材、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NTD \$41,768	NTD \$36,800	4,176,800	36.32%	\$7,284	\$(12,990)	\$(4,747)	
宇通睿智科技(股)公司	GBS 株式會社	日本	國際貿易	-	JPY 5,000,000	-	-	-	\$(917) JPY(3,219,296)	註 2	
	京湛視訊科技(股)公司	台灣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	-	NTD \$3,000	-	-	-	\$2,653	註 2	

註 1：Digital World Limited 已於本年度申請清算解散。

註 2：(1)宇通睿智科技(股)公司已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處分 GBS 株式會社及京湛視訊科技(股)公司。

(2)對該公司之本期投資損益已包含於子公司之投資損益中。

(2)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者，補充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無。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3. 大陸投資資訊：

(1) 投資情形：

單位：美金元／新臺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 目	實收 資本額 (註五)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註五)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註五)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被投資 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三)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三)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新聯陽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集成電路電 子產品的技 術諮詢及服 務	\$18,165 USD 600,000	直接赴大陸 地區從事投 資(註一)	\$18,165 USD 600,000	-	-	\$18,165 USD 600,000	100%	\$(7)	\$(7)	\$3,866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7,994 (註四) (USD600,000)	\$17,994 (註四) (USD600,000)	\$2,421,843

註一： 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10800395130 號函核准變更投資架構直接投資大陸地區新聯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註二：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辦理。

註三： 依規定得按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註四： 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期末匯率 1 美元：29.99 臺幣)。

註五： 係按轉換基準日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期末匯率 1 美元：30.275 臺幣)。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A.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此事項。
- B.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此事項。
- C.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情形：無此事項。
- D. 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目的：無此事項。
- E.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此事項。
- F.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三、1.(10)。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1.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現 金		\$ 225	1.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176,349	三十一日匯率：
定期存款	利率0.11%~2.30%	<u>2,291,885</u>	US\$1=NT\$29.99
		<u>\$ 2,468,459</u>	2.活期及定期存款外幣
合 計			14,577,395.69元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單位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單位數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風險變動 之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基金	5,382,350.68	\$80,000	-	\$80,000	\$14.88	\$80,076	無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基金	3,684,317.91	50,000	-	50,000	13.58	50,049	無	
野村貨幣市場基金	基金	1,222,299.63	20,000	-	20,000	16.38	20,020	無	
合 計			<u>\$150,000</u>		<u>\$150,000</u>		<u>\$150,145</u>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3.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名 稱	期 初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期 末		提供擔保 或 質押情形	備註
	股 數	公允價值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公允價值		
永崴投資控股(股)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74,146	\$ 1,416	-	\$ -	-	\$ -	\$ 111	74,146	\$ 1,527	無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4.應收票據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商杰股份有限公司		\$ 6,503	
減：備抵損失		-	
淨 額		<u>\$ 6,503</u>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5.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聯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224,507	左列應收款項係 因銷貨而發生。
豐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71,856	
SAS Electronics Company Ltd.		53,937	
Golden Elite Technology (ShenZhen) Ltd.		44,154	
時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067	
其 他	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 目金額百分之五者	54,793	
小 計		583,314	
減：備抵損失		-	
合 計		<u>\$ 583,314</u>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6.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收利息		<u>\$ 3,174</u>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7.存貨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 料		\$ 6,660	\$ 6,968	1.左列存貨並無提供擔保之情事。 2.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係採逐項比較法。
在 製 品		183,639	329,123	
製 成 品		154,945	307,118	
淨 額		<u>\$ 345,244</u>	<u>\$ 643,209</u>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8.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付款項			
預付維修費		\$ 22,613	
預付技術權利金		7,424	
其 他		19,039	
合 計		<u>\$ 49,076</u>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9.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名 稱	期 初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評價（損）益	期 末		提供擔保 或 質押情形	備註
	股 數	公允價值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公允價值		
英柏得科技(股)公司特別股	1,200,000	\$ 9,120	-	\$ -	-	\$ -	\$ 1,020	1,200,000	\$ 10,140	無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10.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金融工具名稱	期 初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期 末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股 數	公允價值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		股 數	公允價值		
普通股股票											
士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21,000,000	\$ 171,150	9,000,000	\$ 90,000	\$ (375,000)	\$ (3,750)	\$ (847)	29,625,000	\$ 256,553	無	
達駿創業投資(股)公司	10,000,000	90,500	-	-	-	-	2,700	10,000,000	93,200	無	
諧永投資(股)公司	11,562,000	80,587	-	-	-	-	22,777	11,562,000	103,364	無	
Unitech Capital, Inc.	2,000,000	48,800	-	-	-	-	6,220	2,000,000	55,020	無	
愛盛科技(股)公司	1,000,000	8,340	-	-	-	-	3,250	1,000,000	11,590	無	
來頓科技(股)公司	2,854,000	18,437	-	-	-	-	14,869	2,854,000	33,306	無	
翰碩電子(股)公司	266,775	659	-	-	(133,388)	-	(116)	133,387	543	無	
集英資訊(股)公司	260,397	9,905	247,650	-	-	-	2,964	508,047	12,869	無	
立達國際電子(股)公司	1,734,841	8,084	-	-	-	-	(971)	1,734,841	7,113	無	
英柏得科技(股)公司	3,200,000	17,664	-	-	-	-	6,240	3,200,000	23,904	無	
瀚誼世界科技(股)公司	2,700,000	-	-	-	-	-	-	2,700,000	-	無	
智晟電子(股)公司	1,500,000	1,200	500,000	5,000	-	-	(6,060)	2,000,000	140	無	
達和貳創業投資(股)公司	5,000,000	44,850	5,000,000	50,000	-	-	(4,650)	10,000,000	90,200	無	
合 計		<u>\$ 500,176</u>		<u>\$ 145,000</u>		<u>\$ (3,750)</u>	<u>\$ 46,376</u>		<u>\$ 687,802</u>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11.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公司名稱	期 初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投資(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累積換算 調整數	資本公積	期 末			市價或股權淨值		評價基礎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					股 數	持股比例	金 額	單 價(元)	總 價			
子公司：																		
Digital World Limited	3,000,000	\$ 21,765	-	\$ -	(3,000,000)	\$ (23,596)	\$ 1,997	\$ -	\$ (166)	\$ -	-	-	\$ -	\$ -	\$ -	權益法	無	註
宇通睿智科技(股)公司	8,700,000	33,825	-	-	-	-	(29,017)	(184)	(42)	527	8,700,000	95.74%	5,109	0.59	5,379	權益法	無	
新聯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	-	5,572	-	-	(1,714)	-	8	-	-	100.00%	3,866	-	3,866	權益法	無	註
關聯企業：																		
立邁科技(股)公司	3,680,000	<u>6,641</u>	496,800	<u>4,968</u>	-	-	<u>(4,747)</u>	-	-	<u>422</u>	4,176,800	36.32%	<u>7,284</u>	1.74	20,055	權益法	無	
合 計		<u>\$ 62,231</u>		<u>\$ 10,540</u>		<u>\$ (23,596)</u>	<u>\$ (33,481)</u>	<u>\$ (184)</u>	<u>\$ (200)</u>	<u>\$ 949</u>			<u>\$ 16,259</u>					

註：新聯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月因本公司內部組織調整改為由本公司直接投資，Digital World Limited解散清算將本公司投資股款匯回。

1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9

1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9

14.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10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15.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取得成本					折舊費用帳列明細如下：
土地	\$ 91,111	\$ -	\$ -	\$ 91,111	
房屋及建築	695	-	-	695	
成本合計	<u>\$ 91,806</u>	<u>\$ -</u>	<u>\$ -</u>	<u>\$ 91,806</u>	
累積折舊					
土地	\$ -	\$ 3,334	\$ -	\$ 3,334	製造費用 \$ 302
房屋及建築	-	174	-	174	銷售費用 274
累積折舊合計	<u>\$ -</u>	<u>\$ 3,508</u>	<u>\$ -</u>	<u>\$ 3,508</u>	管理費用 699
					研發費用 2,233
					合 計 <u>\$ 3,508</u>
帳面價值					
土地				<u>\$ 87,777</u>	
房屋及建築				<u>\$ 521</u>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16.應付帳款及應付帳款-關係人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廠商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付帳款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中壢分公司		\$ 46,624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43,393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1,248	
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5,728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1,541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3,912	
鴻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721	
其 他	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 目金額百分之五者	26,305	
小 計		265,472	
應付帳款－關係人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81,901	
HeJian Technology (Suzhou) Co., Ltd.		39,920	
小 計		121,821	
合 計		\$ 387,293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17.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		\$ 132,141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129,644	
其 他	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 目金額百分之五者	65,695	
小 計		327,48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7,901	
其 他	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 目金額百分之五者	450	
小 計		18,351	
合 計		\$ 345,831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18.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退款負債		\$ 121,353	
其 他		5,288	
合 計		<u>\$ 126,641</u>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19.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備 註
土 地		21至33年	1.70%	\$ 88,466	
房屋及建築		4年	1.50%	525	
小 計				88,991	
減：列為流動部分				(2,862)	
租賃負債－非流動				\$ 86,129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20.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營業收入總額			
商品銷售收入		\$ 3,827,575	
其他營業收入		<u>3,912</u>	
小 計		3,831,487	
減：銷貨退回		(833)	
銷貨折讓		<u>(170,502)</u>	
淨 額		<u>\$ 3,660,152</u>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21.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直接原料		
期初盤存	\$ 7,603	
加：本期進料	572,838	
減：期末盤存	(10,196)	
轉列實驗費用	100	
原料報廢	(2,484)	
其 他	(61)	
本期耗用	567,800	
製造費用	917,796	
製造成本		1,485,596
加：期初在製品	213,286	
本期進料	146,064	
減：期末在製品	(202,813)	
轉列實驗費用	(2,201)	
在製品報廢	(3,854)	
其 他	(651)	
製成品成本		1,635,427
加：期初製成品	291,792	
減：期末製成品	(187,303)	
轉列樣品	(2,561)	
轉列實驗費用	(417)	
製成品報廢	(21,133)	
其 他	(106)	
自製銷貨成本總計		1,715,699
其他營業成本	5,814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3,757	
營業成本總計		\$ 1,735,270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22.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206,193	
旅 費		23,742	
其他費用	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 目金額百分之五者	54,947	
合 計		<u>\$ 284,882</u>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23.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148,474	
各項攤提		20,191	
其他費用	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 目金額百分之五者	81,576	
合 計		<u>\$ 250,241</u>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24.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455,183	
光 罩		62,735	
修 繕 費		43,060	
其他費用	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 目金額百分之五者	136,738	
合 計		<u>\$ 697,716</u>	

25.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19

26.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財務成本明細表：

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20